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

2020年2月

本简讯的目的旨在阐述 2020 年 2 月国内外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事务等有关的最新资讯，《每月技术资讯更新》的内容主要涉及：

- [财务报告](#)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可持续发展和公司治理相关的活动及其最新进展，并简要介绍德勤发布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出版物。
- [审计](#)相关资讯，我们将主要关注[中国大陆](#)、[国际](#)和[中国香港](#)的相关活动及其准则的最新进展。
- [上市及监管事务](#)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大陆](#)和香港监管事务的最新进展。
- 其他重要的咨询，我们将重点关注世界其他主要国家或地区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有关的最新信息。

我们热忱欢迎诸位对《每月技术资讯更新》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财务报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RS)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 (IFRIC)

德勤刊物

2月发布的德勤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刊物

发布日期

描述

2020年2月3日 [IFRS 聚焦 — IASB 就《中小型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综合复核征询意见](#)

2020年2月13日 [IFRS 要闻 — 2020年1月](#)

可持续发展和公司治理

欧洲报告实验室发布气候相关披露的报告

欧洲气候相关报告实验室项目工作组发布题为《如何改进与气候相关的报告 - 欧洲及其他地区良好实务汇总》的概要文件。请点击查阅刊载于欧洲财务报告咨询小组 (EFRAG) 网站的下述内容:

- [新闻稿](#)
- [概要小册子](#)

欧盟就非财务报告指令 (NFRD) 的修订发布咨询

在启动“修订非财务报告指令”项目后，欧盟委员会 (EC) 现就此展开咨询以征询公众意见。请点击查阅刊载于欧盟网站的[咨询文件](#)。

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呼吁

14家会计机构签署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呼吁。这些机构都是可持续发展会计 (A4S) 会计机构网络的成员，代表全球超过250万名会计师与学生。请点击查阅刊载于A4S网站的[行动呼吁](#)。

企业透明度联盟发布关于可持续发展报告的研究报告

企业透明度联盟发布一份报告，对各公司根据欧盟非财务报告指令引入的要求披露其环境与社会风险及相关影响的信息进行分析。请点击查阅刊载于企业透明度联盟网站的下述内容:

- [新闻稿](#)
- [最终报告](#)
- [包含完整分析和发现的数据库](#)

审计

中国大陆

中注协约谈会计师事务所提示房地产行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

中注协约谈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提示房地产行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要求注册会计师重点关注收入确认和计量、开发成本和存货、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等事项。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相关新闻稿。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专家提示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北注协”）近日发布了《专家提示[2020]第2号—采用远程审计方式的特别考虑》，就采用远程审计方式应具备的条件、应遵循的原则和需要注意的事项等提供指引。请点击[这里](#)查阅。

国际

IAASB 发布审计师报告项目最新资讯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的审计师报告实施工作小组近期以公报形式发布项目最新资讯，阐述了 IAASB 对经修订的审计师报告准则的实施后复核（“PIR”）的最新进展。该公报同时包括与 IAASB 的实施后复核相关的其他新闻与资讯。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香港

税务局("IRD")公告

提请关注下列事项：

- [《2020年税务（修订）（船舶租赁税务宽减）条例草案》刊宪](#)
- 关于下列人士的通讯地址更改通知：
 - [雇主](#)
 - [纳税人](#)
- [税务局公共服务最新安排](#)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修订：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18号》](#)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35号》](#)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36号》](#)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37号》](#)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56号》](#)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57号》](#)
- [储税券的利息](#)
- [印花税统计资料\(2020年1月\)](#)

上市及监管事务

中国大陆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有关实施修订后证券法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对证券发行注册制等与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的问题作出了规定，包括：

- 分步实施股票公开发行注册制改革，首先改进完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注册制，制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注册制改革方案，然后总结这两个板块的改革经验，提出在其他板块实施股票公开发行注册制改革的方案。上述方案需经国务院批准才能实施。国务院未批准前，相关板块的股票公开发行仍然适用本次证券法修订前的核准制。
- 实施公司债券公开发行注册制。依据修订后的证券法规定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负责注册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由中国证监会指定的证券交易所负责受理、审核；依据修订后的证券法规定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改委”）负责注册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由国家发改委指定的机构负责受理、审核。
- 完善证券公开发行注册程序，对中国证监会和国家发改委在注册制下应如何受理、审核证券发行申请和履行注册程序作出原则性规定。

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国政府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修订上市公司再融资规则部分条款

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和《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并发布“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对上市公司再融资规则的部分条款做了修改。主要修订内容包括：

- 精简发行条件，例如：取消创业板公开发行证券最近一期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45% 的条件；取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连续 2 年盈利的条件。
- 优化非公开发行制度，支持上市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包括放宽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限制、缩短股票锁定期等。
- 将再融资批文有效期从 6 个月延长至 12 个月。

您可以点击[这里](#)、[这里](#)、[这里](#)和[这里](#)获取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点击[这里](#)阅读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相关新闻稿。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发布上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格式指引

近日，上交所发布《关于发布上市公司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通知》，深交所发布《关于发布<上市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公告格式>的通知》。两份文件内容相似，对上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含续聘和变更）的公告格式及内容作出规定。规定的披露内容主要包括：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信息，包括名称、历史、专业人员、业务规模、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能力、诚信记录等；项目成员（含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信息，包括执业资质、从业经历、诚信记录等。您可以点击[这里](#)和[这里](#)阅读上交所和深交所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深交所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

深交所近日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主要修订是：根据修订后的《证券法》，简化规则，放宽某些限制；同时强化重点领域（例如：对外担保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监管和披露要求。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深交所网站刊载的相关通知和获取所附的上述文件。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文件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新三板”）近期发布了下列文件：

- 关于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审查要点》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临时公告模板》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去年底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2020 年修订）和《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4 号——定向发行申请文件》（2020 年修订）等新规定做相应修改。请点击[这里](#)查阅。
- 关于修订《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四）——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与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公告：主要是将原来适用于创新层的轮换和披露规定改为适用于精选层。请点击[这里](#)查阅。
- 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管理细则（试行）》的公告：明确了挂牌委员会组成、职责及委员履职要求，规范了挂牌委的运行和监督管理机制。请点击[这里](#)查阅。
- 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审查细则（试行）》的公告：对股票在精选层挂牌的自律审查作出了全面规定，包括审查内容和审查流程等等。请点击[这里](#)查阅。
- 关于修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公告：根据修订后的证券法，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修改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请点击[这里](#)查阅。
- 关于进一步规范挂牌公司筹备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相关信息披露行为的通知：对挂牌公司在筹备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过程中涉及的信息披露共性问题作了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包括澄清信息披露时点、对不同阶段及不同情形下向投资者充分揭示风险的具体要求等。请点击[这里](#)查阅。

德勤中国业务的联络详情

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12层
邮政编码：100026
电话：+86 10 8520 7788
传真：+86 10 8518 1218

长沙

德勤企业顾问（深圳）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一段109号华创国际广场3号栋20楼
邮政编码：410008
电话：+86 (731) 8522 8790
传真：+86 (731) 8522 8230

成都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1号仁恒置地广场写字楼34层3406单元
邮政编码：610016
电话：+86 28 6789 8188
传真：+86 28 6500 5161

重庆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10号企业天地8号德勤大楼36层
邮政编码：400043
电话：+86 23 8823 1888
传真：+86 23 8859 9188

大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大连市中山路147号森茂大厦1503室
邮政编码：116011
电话：+86 411 8371 2888
传真：+86 411 8360 3297

广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广州市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26楼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86 (20) 8396 9228
传真：+86 (20) 3888 0575

合肥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潜山路190号华邦ICC写字楼A座1201单元
邮政编码：230601
电话：+86 (551) 65855927
传真：+86 (551) 65855887

杭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
杭州市上城区飞云江路9号赞成中心东楼1206-1210室
邮政编码：310008
电话：+86 (571) 8972 7688
传真：+86 (571) 8779 7915

哈尔滨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开发区管理大厦1618室
邮政编码：150090
电话：+86 (451) 85860060
传真：+86 (451) 85860056

香港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一座35楼
电话：+852 2852 1600
传真：+852 2541 1911

济南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6636号中海广场28层2802、2803、2804单元
邮政编码：250000
电话：+86 (531) 8973 5800
传真：+86 (531) 8973 5811

澳门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澳门殷皇子大马路43-53A号
澳门广场19楼H-N座
电话：+853 2871 2998
传真：+853 2871 3033

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南京市新街口汉中路2号亚太商务楼6层
邮政编码：210005
电话：+86 (25) 5790 8880
传真：+86 (25) 8691 8776

上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86 21 6141 8888
传真：+86 21 6335 0003

沈阳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1号沈阳市府恒隆广场办公楼1座36层05及06单元
邮政编码：110063
电话：+86 (24) 6785 4068
传真：+86 (24) 6785 4067

深圳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华润大厦13楼
邮政编码：518010
电话：+86 755 8246 3255
传真：+86 755 8246 3186

苏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88号环球财富广场1幢23楼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86 (512) 6289 1238
传真：+86 (512) 6762 3338 / 6762 3318

天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3号世纪都会商厦办公楼45层
邮政编码：300051
电话：+86 22 2320 6688
传真：+86 22 2320 6699

武汉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武汉市建设大道568号新世界国贸大厦38层02号
邮政编码：430022
电话：+86 (27) 8526 6618
传真：+86 (27) 8526 7032

厦门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厦门办事处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路8号国际银行大厦26楼E单元
邮政编码：361001
电话：+86 592 2107 298
传真：+86 592 2107 259

西安

德勤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中国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9号
绿地中心A座51层5104A室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86 (29) 8114 0201
传真：+86 (29) 8114 0205

关于德勤

Deloitte（“德勤”）泛指一家或多家德勤有限公司，以及其全球成员所网络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德勤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 www.deloitte.com/cn/about 了解更多信息。

德勤亚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担保有限公司）是德勤有限公司的成员所。德勤亚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员及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在亚太地区超过100座城市提供专业服务，包括奥克兰、曼谷、北京、河内、香港、雅加达、吉隆坡、马尼拉、墨尔本、大阪、上海、新加坡、悉尼、台北和东京。

德勤于1917年在上海设立办事处，德勤品牌由此进入中国。如今，德勤中国为中国本地和在华的跨国及高增长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和税务服务。德勤中国持续致力于中国会计准则、税务制度及专业人才培养作出重要贡献。德勤中国是一家中国本土成立的专业服务机构，由德勤中国的合伙人所拥有。敬请访问 www2.deloitte.com/cn/zh/social-media，通过我们的社交媒体平台，了解德勤在中国市场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本通信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员所或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网络”）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您应咨询合资格的专业顾问。任何德勤网络内的机构均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通信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 2020。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德勤中国。